中山市财政局板芙分局
中山市板芙镇水产业养殖区尾水治理及周边基础设施配套项目（二标段）预算审核
采购需求书

各中介机构:

我分局因业务需要，对中山市板芙镇水产业养殖区尾水治理及周边基础设施配套项目（二标段）进行预算审核工作，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项目业主情况

中山市财政局板芙分局，联系人：葛工，联系电话：86511611，地址：广东省中山市板芙镇人民政府108室。

二、中介服务名称

中山市板芙镇水产业养殖区尾水治理及周边基础设施配套项目（二标段）预算审核。

三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需办理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造价咨询类别登记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

1、项目总投资额12149.89万元，本标段预计投资额为3569.60万元。目前已完成预算编制工作，现拟开展预算审核工作，详细服务内容以双方协商签订合同为准。

2、提供近3年以来（以报告日期为准）完成财政部门委托的工程预算审核业绩，并提供拟委任主要人员情况，响应人可按响应方案文件格式及其附注要求填报。

五、服务时限说明

签订合同后，工程审核资料齐全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工程预算审核并出具相关报告。

六、公开选取方式和报价方式

1、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方式

2、报价方式与计价标准：按基准下浮率报价，即按粤价函（2011）742号文收费标准下浮45%-50%计费，具体计费标准以服务合同为准（最终咨询费不超过7.02万元）。

七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中山市财政局板芙分局

2026年11月17日